

静城管政[2016] 20 号

签发：李保友

静安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关于贯彻落实 区委书记安路生调研会议精神情况的报告

区委办：

9月27日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到我局进行调研，并对新静安城管后续发展问题发表了重要讲话。为深入贯彻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调研会议精神，9月29日，我局召开中层干部专题座谈会进行学习讨论，就如何贯彻落实作出部署。现将我局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调研会议精神的情况报告如下：

一、关于中层干部专题座谈会学习讨论的情况

9月29日9时，我局召开贯彻落实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调研会议精神的中层干部专题座谈会，局党政领导班子，各科室、各中队、拆违办负责人参加了会议。会议传达了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对城管工作寄予的殷切希

望，同时对新形势、新任务、新要求下的城管后续发展问题提出了“一标准、两改革、三重点”的重要指导意见，即始终把队伍建设放在首位，以“美丽家园、美丽城区”建设为先，把人民群众的满意度作为检验城管工作成效的唯一标准，深化体制机制和行政执法类两项改革，聚焦“五违四必综合整治、水环境治理、违法建筑治理”三大重点，提升静安城区市容品质。

座谈会上，各科室负责人、中队干部，结合各自工作，摆事实，谈情况，提建议。局党政主要领导在会上指出，区委、区政府在半年时间内两次到我局调研，充分体现了对城管工作的关心和重视，加快拓宽了城管发展的工作思路，清晰指出了城管事业的重点和方向，有力支撑了我局今后工作的全面开展，同时亦是一种压力和鞭策，要化压力为动力，借势而发。

同时，局党政主要领导强调，中层干部要认真学习、深刻领会、全面贯彻区委区政府主要领导调研会议精神，切实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提升静安城区市容品质”这一中心任务上来，集中精力抓好落实，加快弥补城市管理执法领域短板，不辜负区政府的厚望和重托。

二、关于贯彻落实区政府主要领导调研会议精神的具体情况。

座谈会上，我局从“推进美丽城区建设、增强人民群众满意度、深入推进城管改革”三个方面就贯彻落实区政府主要领导调研会议精神进行部署，着力打造“精

品精致”的静安城区市容品质，力争走在全市城管工作的前列！现将具体措施汇报如下：

（一）弥补环境短板，聚焦“三个重点”，全面打造美丽建设。

弥补市容环境短板是“美丽家园、美丽城区”建设的强力支撑。我们将聚焦“三个重点”，使城区环境更加美丽精致。

1. 聚焦“五违四必”区域环境综合整治。明年是做好“五违四必”区域环境综合整治的关键一年，我们要进一步巩固成果、扩大成效、把握时机、抓住“美丽城区”建设的机遇，持续用力抓好落实。

2. 聚焦水环境治理。我们将站前一步、主动作为，将“五违四必”区域环境综合整治和区域内中小河道水环境治理工作结合起来统筹推进，摸清底数、先难后易，有序推进。我局将尽快制定《水环境综合整治计划》，年底前完成所有中小河道拆违工作，为明年水环境治理打下坚实基础。

3. 聚焦拆违工作。我们要做到“市、区、街镇”三结合，自我加压、借势造势、掌握主动权、与市里做好对接，完成市区两级交办的拆违任务，通过加强通报、建立约谈机制，根据《静安区违法建筑治理三年工作计划》继续推动全区层面拆违工作。尤其，明年是“美丽家园”建设攻坚年，要加大小区拆违的力度，建立常态长效管理机制，常抓不懈拆违工作。

（二）坚持问题导向，强化“两个制度”，增强人民群众满意度。

人民群众的满意度是检验城管工作成效的唯一标准。我们将以执法为民为根本目标，坚持问题导向，强化“两个机制”，增强人民群众满意度。

1. 坚持问题导向。重点针对 2016 年上半年《上海市静安区城管执法工作市民满意度测评报告》及《上海市市容环境卫生状况社会公众满意度测评报告》进行精准分析、精准施策、精准发力。目前，我局已研究制定《2016 年静安区城管执法局关于提高城管执法市民满意度的整改工作方案》，加快推进整改工作落地落实。

2. 强化“一人一居”制度。以“一人一居”联系机制为着力点，全面推进城管执法进小区工作、全面落实执法人员与居委会联系人制度、全面建立走访反馈登记制度，为群众服务，为居民解忧，提升人民群众获得感。

3. 强化“3 个 2”制度。以“3 个 2”快速响应机制为突破口，根据《2016 年静安区城管执法局关于市民服务热线办理实效的规定》。按照“20 分钟内接单受理，2 小时内到达现场取证，24 小时内给出初步处理结果”的要求，开展热线接单、查看、取证、回复等相关工作，提高“12345”、“12319”热线处置回复质量，强化热线办理实效，提升市民满意度。

（三）加强队伍建设，完善“三个机制”，深入推进城管改革。

城管执法体制机制及行政执法分类改革是加强队伍建设的重要动力。我们将始终把队伍建设放在首位，完善“三个机制”，完成城管改革各项任务。

1. 完善综合执法监督机制。城管执法重心下沉，条线专业管理职能上浮。通过明确“3+1”职能定位，重点加强对街镇城管执法工作的业务指导，统一培训、执法监督，定期将城市管理综合执法中涉及各行政管理部门的情况向区委、区政府报告。我局将于10月底前完善《静安城管执法局综合执法监督办法》，加强对街镇城市管理综合执法工作的监督，全面提升我区城市管理水平。

2. 完善城市动态管理机制。加强体制机制创新，结合“12345、12319”市民热线，拓展网格化管理机制，构建多渠道、全方位的动态管理机制，确保主动发现、及时处置、迅速反馈，不断提高城市治理能力。

3. 完善城管队伍管理机制。构建一套“能进能出、能上能下、能高能低”的队伍管理体系，形成人才培养蓄水池、搭通人员流动桥梁、完善干部考核晋升机制、建立干部对外交流平台，实现“小机关、强基层、全服务”的改革目标。我局将于10月底前完善《静安城管执法局绩效考核办法》，《静安城管执法局中层干部双月评价制度》、《静安区城管执法局机关双向选择竞争上岗制度》，以制度管人、以制度建队、以制度提效。

(此页无正文)

上海市静安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

2016 年 9 月 29 日

抄 送： 区府办，区委督查室

静安区城市管理行政执法局办公室

2016 年 9 月 29 日印发

(共印 5 份)